

第一章 概论

1945 年解放以后的 50 多年，韩国经济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这一成就的意义在于，韩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从一个贫困落后的殖民地国家一跃发展成为准发达国家的少数几个国家（或地区）之一。而多数发展中国家还没有根本摆脱贫穷落后的状态。那么韩国成功的奥秘究竟何在？韩国发展模式的实质何在？这些问题可能有多种答案。本书试图从市场经济运行模式角度，对这一问题给出独立的答案。

50 多年的韩国经济发展历程，可划分为几个不同阶段：第一阶段（1945—1960 年）是经济恢复期；第二阶段（1961—1979 年）是政府主导的经济开发期；第三阶段（1980 年以后）是稳定增长期。其中，第二阶段是政府主导型市场经济模式形成和发展期，而第三阶段是这一经济模式的完善期。韩国特有的市场经济模式通过宏观经济、财政、金融、产业及贸易、产业组织、科学技术、农业、人力开发、福利及分配和地域开发等各个方面的具体政策和制度体现出来。这些不同领域的政策领域将分章详细论述。在本章只对这些问题进行概括性论述。

第一节 60 年代以前的韩国经济

（1945—1960 年）

一、日帝时代留下的经济遗产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前，韩国经历了近 36 年的日本殖民统治时期。在此期间韩国经济完全控制在日本殖民统治者手中，所

有经济政策的出发点是日本军国主义的侵略战略。从经济政策角度看，日帝统治时期可分为三个阶段：1910年至1919年，确立殖民统治和为其服务的农业开发期；1920至1929年强调农业增产和缓和对非农产业的投资限制期；1930年至1945年随着中日战争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重点发展军需产业相关重工业。

在日帝统治时期，韩国经济以年均3%的速度成长。与此同时，产业结构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1931年纤维、食品等轻工产业占全体制造业的68%，而1940年这一比重下降至49%。同期重工业占全体制造业的比重从32%上升至51%。

但是，这种工业发展同韩国民族工业发展毫无相干，具有典型的殖民地经济性质。绝大多数产业都是在日本资本、日本技术和日本人经营管理支配下运行。韩国民族工业仅限于一部分中小企业。以1939年为例，日本资本在韩国全部产业中占89%，民族企业资本仅占11%。特别是对制造业的日资控制更为严重。1940年全部制造业中，日资所占比重达44%。

除资本之外，日本技术的支配地位也十分突出。1944年在制造业、建设业和公共事业部门中，韩国技术人员仅占全部技术人员的19%。特别是在金属、化工等技术水平较高的行业，韩国技术人员所占的比重仅为11%。

从就业结构来看，1939年73%的韩国人口集中于农业部门，而在韩日本人则主要从事服务业，商业和制造业。

这种日本的资本、技术和管理控制的工业发展，随着日本撤离，只能处于瘫痪状态。所以，日帝时代的经济遗产对韩国后来的经济发展并没有起到多少积极作用。

二、解放初期的经济状况（1945—1952年）

1945年韩国虽然从日帝殖民统治下解放出来，但经济状况却更加恶化。

首先，南北分离给韩国经济以沉重打击。解放前，南部轻工业较为发达，而重工业大都集中于北部。这种分工关系因南北分离而被切断。1939年南部生产85%的纺织品和89%的印刷出版品，而北部生产82%的化工产品和90%的金属制品。特别是由于92%的发电量集中于北部，因而南北分离后韩国严重缺电。

其次，随着日本资本、技术和经营管理人员的撤离，原有产业陷于瘫痪。此外，在日帝时代，韩国对外贸易的80—90%依赖日本。同日本断绝经济往来，意味着中间产品供应地和市场的丧失。

第三，解放前后过量发行货币导致恶性通货膨胀，正常的投资和生产活动无法进行。1941年末至1945年解放，货币发行量增加了6.7倍；从1945年8月至1949年4月间，货币发行量又增加了15倍。批发物价在1945年7月至1945年12月之间上升16倍；从1945年底至1949年之间，批发物价又上升18倍。

解放后粮食生产减少而人口急剧增加，导致粮食供给严重不足。1946—1948年之间，从海外归来和南下的人口达230万人，粮食需求猛增。但1945—1946年之间平均粮食产量比1940—1945年之间平均粮食产量低9.4%。

1946年韩国制造业产值是1939年的10%左右，减少了90%。这一数字充分说明了解放初期韩国的经济状况。

尽管如此，解放后韩国的经济逐渐恢复。1949年的生产指数比1946年增加了一倍。

但是由于1950年爆发朝鲜战争，生产水平急剧下降。1951年的生产水平下降至1946年的水平。1952年随着战线稳定在38纬度线一带，经济开始恢复，1953年的生产水平达到1949年的水平。

三、战后经济恢复期（1953—1960年）

三年朝鲜战争期间，韩国的直接经济损失达31亿美元，相当

+ 1953 年 GNP 的 85%，42—44% 的产业设施遭到了破坏。

1953 年韩国的人均 GNP 仅为 67 美元 国内储蓄率为 9%。显然，仅靠自身力量很难进行战后重建工作。

外国援助对韩国经济重建起到了决定性作用。1953—1960 年之间，由联合国韩国复兴团提供的援助达 1.2 亿美元 同期美国的对韩援助达 17.45 亿美元。

美国对韩援助可分为四种类型：第一种，与项目投资无关的非事业援助（non-project assistance） 第二种 与投资项目有关的事业援助（project assistance） 第三种 为邀请美国技术专家来韩和韩国人去海外接受训练而提供的技术援助（technical assistance）；第四种，美国剩余农产品援助。1954 年至 1960 年之间 累计提供非事业援助 11 亿 4180 万美元，事业援助 3 亿 7880 万美元，技术援助 1500 万元 剩余农产品援助 2 亿 7690 万美元。可见，非事业援助和农产品援助占全部援助的大部分。

从 1957 年后半期开始，韩国政府实施了财政安定计划。消除恶性通货膨胀，稳定国民经济是实施这一计划的宗旨。1951 年韩国的通货膨胀率高达 531% 停战后逐渐缓和下来 但 1956 年的通货膨胀仍然达到 30% 的高水平。高通货膨胀是由战时和战后货币发行量过大引起的，而货币发行量过大又是由政府的巨额财政赤字引起的，因此，控制财政赤字成为财政安定计划的关键。

实施财政安定化计划后，货币增加率从 1955 年的 62% 和 1956 年的 29% 下降到 1957 年的 20%。再加上 1957—1958 年的粮食大丰收，1958—1959 年之间物价终于稳定下来。

第二节 政府主导型经济开发时期 (1961—1979 年)

60 年代初期是韩国经济的重要转折点。1961 年朴正熙掌权

后，韩国经济发展战略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确立了政府主导型出口导向的工业化发展战略。

一、金融和财政政策

（一）金融制度和政策

为了实施政府主导型高速发展战略，60年代初设立了一些特殊银行，同时把50年代后期民营化的商业银行重新收归国家所有，并通过修改银行法加强了政府对金融的控制。1965年实行了利率改革，推动了金融业的发展。利率改革之前，因高通货膨胀率，实际利率一直为负数，严重影响了储蓄增加。通过利率改革，实现利率现实化以后，韩国的金融业得到高速发展。

政策金融是韩国金融的一大特点。由于大部分银行控制在政府手中，所以，政府可以按照经济开发计划分配信贷，掌握了经济开发的主导权。

（二）财政政策

60年代以前，韩国财政政策的重点是战后重建和财政安定化。但是，在确立政府主导型高速发展战略之后，财政政策已转向了经济开发。

为了通过税收筹集经济开发资金，1966年设立了国税厅，强化了税收管理。此外，对税制进行了全面改革。采取这些措施后，税收收入明显增加。1964至1970年之间，税收负担率从11%增加到15%。

70年代后半期，又一次进行了税制改革，引入了综合所得税、附加价值税（增值税）和特别消费税，实现了税收制度的现代化。1980年国税占GNP的比重达到18%。

在财政支出方面，用于经济开发的财政支出比重较大，体现了经济开发型财政政策。

二、鼓励出口政策

从进口替代向出口导向的战略转化，也是韩国经济开发战略出现转折的重要标志。为了实现这种转化，韩国政府采取了多种诱导出口的政策措施。

首先，通过汇率改革下调了韩元对美元的汇率，并采用单一变动汇率制随时调整汇率。随着汇率制度改革，韩国出口业的价格竞争力明显上升。

其次，1965 年实行了综合性的出口支援制度。这一制度的主要内容包括 第一 对出口企业提供优惠信贷 第二 出口用中间产品进口关税减免 第三 对出口企业的税收减免 第四 对出口收入的所得税减免 第五 按出口成绩提供进口许可 第六 对为出口企业提供中间产品的企业实行税收减免；第七，允许出口企业采用加速折旧制度。

第三，采取了许多鼓励出口的行政措施。行政措施之一是出口目标制。政府各主管部门制定主要出口产品的出口目标，并为完成这一目标动员一切行政力量。行政措施之二是通过国有的大韩贸易振兴公社 (KOTRA) 海外支社网的扩充，开拓海外市场。行政措施之三是总统亲自主持由政府有关部门和主要出口企业代表参加的“月例输出扩大会议”及时解决出口遇到的问题。

上述各种措施，的确为韩国出口业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从 60 年代开始，韩国出口业出现了飞速发展的局面。1960 年出口总额仅为 4100 万美元 而 1965 年增加到 1.15 亿美元。出口占 GNP 的比重 也从 2% 增加到 5.8%。1965 年以后，出口增加速度加快，这种态势一直维护到 70 年代末。1965—1979 年之间 年均出口增长率高达 37.5%，1979 年出口总额达到 151 亿美元 出口占 GNP 的比重也达到 14.5%。1965 年韩国出口额占世界出口额的比重仅为 0.1% 而 1979 年这一比重提高到 1% 上升了 9 倍。

出口额的增加伴随着出口结构变化和市场多边化。60年代初,工业品出口比重仅为15%,而70年代末这一比重提高到90%以上。在出口市场方面,对美、日两大市场的依赖性逐渐减少,出口市场扩展到了中东,欧洲和亚洲市场。

韩国出口业发展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出口增加主要依靠国内企业,外国人直接投资比重很小。这同其他发展中国家形成鲜明对比。

出口增加带动了韩国制造业的迅速发展。1965—1979年之间,制造业的附加值以年均19%的速度增加,比1953—1960年之间的13%和1961—1965年之间的15%快了许多。由于出口业的发展以具有比较优势的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因而出口增加带动了就业增加。

60年代和70年代,韩国出口业虽然发展很快,但国际收支状况并没有得到明显改善。原因在于,出口增加带动了进口增加。出口用中间产品、原油以及机器设备进口,都随着出口增加而增加。

三、工业化政策

韩国政府不仅主导出口业的发展,而且也直接介入重点产业建设。

在第1次经济开发五年计划期间(1962—1966年)韩国政府重点培育了水泥、化肥、炼油、化工和化纤产业。为了诱导民间企业参与政府选定的重点产业建设,出台了许多优惠政策,例如为民间企业借入外资提供政府担保,以及为特定产业提供优惠信贷等。为此韩国政府制定了两个特别法,即“对借款的支付保证法”和“关于资本财导入的特别措置法”。另外,把50年代民营化的商业银行,在60年代重新收归国有,为提供政策信贷创造了条件。

在第2次经济开发五年计划期间,制定了7个特定工业振兴法,即“机械工业振兴法”(1967年)、“造船工业振兴法”(1969年)、

“纤维工业现代化促进法”(1969年)、“电子工业振兴法”(1969年)、“石油化学工业育成法”(1970年)、“钢铁工业育成法”(1970年)和“非铁金属制铁事业法”(1971年)。在上述7个重点产业中,韩国政府重点建设了石油化工和综合钢铁企业。这两个重点企业分别于1964年和1970年动工兴建,虽然在第2次经济开发五年计划期间没有完工,但为70年代韩国重工业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在第3次和第4次经济开发五年计划(1972—1976年和1977年—1981年)期间,韩国政府把战略重点放在了重工业建设上。1973年初,韩国政府宣布实行重化学工业化,发布了以重点发展钢铁、有色金属、机械、造船、电子和化工等6个战略产业,并为此投入96亿美元为主要内容的重化学工业建设计划。这一计划非常详细,不仅指定了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建设期间和资金来源,而且还选定了建设地点。例如,昌原机械工业团地、余川石油化工团地、龟尾电子工业团地等。

70年代韩国提出重化学工业化计划的背景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第一,70年代初韩国的周边环境促使其发展国防工业;第二,劳动密集型出口产业日益受到工资上升和发达国家贸易壁垒的困扰;第三,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带来了中间产品和设备进口的增加,为改善国际收支有必要发展进口替代产业。

为诱导民间企业参与重工业建设项目,韩国政府采取了多种政策措施。第一,为重工业建设项目提供长期政策性优惠信贷并给予税收优惠;第二,为满足重工业部门所需要的技术人材,增设了专业学校和职业教育机构;第三,为满足重工业部门的技术需求,新设了有关研究机构;第四,新建一批工业团地,以满足重工业企业的用地需要。

在各项政策措施促进下,70年代韩国重工业实现了飞速发

展。以附加值为基准,1970 年重工业在全部制造业中所占比重为 39%,而 1979 年这一比重提高到 55%。在工业品出口中,重工业产品出口比重,70 年代初为 10%左右,而 1979 年达到 43%。

70 年代的重工业化政策,为韩国产业结构和出口结构的高度化起到了重要作用。当然,70 年代过份偏重于重工业的政策也带来了许多副作用。如高通货膨胀率和结构失调等。这一负面效应导致 80 年代初韩国经历了几年的经济调整期。

四、农业政策和新村运动

60 年代初,韩国国民生产总值中农林渔业所占比重达 39%,60%以上的劳动力从事农业生产,是典型的农业国。经过 60 年代和 70 年代的工业化之后,1979 年农林渔业比重下降至 19%,就业比重也下降到 36%。这并不说明韩国农业发展缓慢。事实上,60 年代和 70 年代韩国农业年均增长率为 4%,大大高于同期世界平均农业发展速度。

韩国农业的特点是由土地规模狭小而形成的农业经营规模比较小。虽然 60 年代初促进了一些农业开发项目,但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农地规模小的问题。特别是在 70 年代,由于工业发展迅速,工业占地迅速增加,农地出现减少趋势。由于农业缺乏规模经济,严重影响了农业技术的发展和农业生产率的提高。

尽管如此,从国际比较来看,韩国的农业生产率水平仍然处于较高水平。从大米单位面积产量来看,韩国低于日本,但高于台湾和东南亚国家。

60 年代和 70 年代形成的韩国农业政策框架,一直延续到今天。主要政策包括:第一,60 年代末从低米价政策向高米价政策转化;第二,1972 年启动的新村运动;第三,60 年代中期的农业金融制度改革;第四,70 年代的农业投资政策。

随着 60 年代工业的飞速发展,城乡差距越来越大。为了纠正

这一趋势,60年代末韩国实行了高米价政策。高米价政策对70年代韩国农业发展和农民收入提高起到了重要作用。但高米价政策加大了城市消费者的负担。为了兼顾农民利益和城市消费者的利益,韩国政府实行了双重米价制度。双重米价制度虽然有助于维持高米价政策,但却加大了财政负担。

1972年启动的新村运动是政府主导的地域开发事业。新村运动既是启蒙农民自立精神的社会运动,也是改善农村基础设施的投资项目。初期重点放在了供、排水设施建设等生活环境改善上,而后期转向了提高农民收入水平的项目上。新村运动的确为韩国农村社会、经济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农业金融制度改革也是农业政策方面的一项重要举措。在50年代,按照信用和经济分离原则,农业信贷由农业银行管辖,而农业经济则由农业协同组合负责。1961年根据新的农业合同组合法,金融和经济合并由农业协同组合管辖,这样就把经济和信贷有机地结合起来了。此外,农业信贷也从实物担保向人身担保转化,增加了农民的资金筹措能力。

政府对农业进行投资,也是农业的发展的必要条件。60年代农业投资的重点是小规模水利设施、农地改良、家畜饲养等小型项目。70年代投资重点转向了大规模水利设施、开垦、农业机械化、农产品流通设施等大型投资项目。

五、人力政策和劳资关系

丰富的人力资源是60年代初韩国的唯一优势。60%以上的劳动力滞留于农业,而且城市也有16%的失业人口。60年代中期以后,朝鲜战争后出生的人口逐渐加入劳动大军,因而劳动力增加速度较快。1963—1974年之间,人口平均增加率为2.1%,而劳动力增加率为3.4%。

60年代初韩国的教育水平远远高于经济发展水平相近的其

他国家，且 60 年代以后教育发展速度也非常快。1960 年韩国劳动力的平均受教育年数为 4.3 年，而 1980 年这一数字提高到 8.1 年。14 岁以上人口中，受中学教育以上的人口比重，1960 年为 20% 而 1980 年达到 60%。

丰富而优质的劳动力资源是韩国发展劳动密集型出口产业的重要基础。实施出口导向的工业化战略的 1963—1979 年之间，就业人数年均增加率为 3.7%，而非农领域就业人数增加率高达 7.2%。特别是制造业部门，年均就业人数增加率达到 11%。尽管劳动力增加速度也很快，但就业增加速度更快，因而失业率从 1963 年的 7.9% 下降到 1979 年的 3.8%。许多劳动问题专家认为，70 年代中期是韩国劳动市场的路易斯转折点，即从劳动力无限供给到劳动力相对不足的转折点。

尽管 60 年代以来韩国的就业环境逐年得到改善，但劳工组织活动却受到严格限制。1953 年制定的“劳动组合法”、“勤劳基准法”和“劳动争议调整法”是根据发达国家的有关法律制定的，因而不大符合韩国的实际。所以，上述有关劳动的法律形同虚设，没有发挥实际作用。

在 60 年代，由于劳动力供给过剩，劳工组织的团体交涉能力十分有限。70 年代以后，劳动市场开始向有利于劳动者的方向变化。但由于韩国政府 1971 年公布“关于国家保卫的特别措置法”，劳工组织活动受到了严格限制。

朴正熙政权的劳工政策反映了“先成长，后分配”的基本概念。即在经济发展到发达国家水平之前，劳工组织活动应该受到限制。而劳工的福利由政府用相应的政策保障。

虽然劳工组织活动受到政府的限制，但工资水平上升速度却比较快。1963—1979 年之间，制造业部门的实际工资以年均 10% 的速度增加，超过了 8.9% 的同期劳动生产率上升速度。之所以出

现这种情况，是因为随着产业的高度化，高级劳动力的比重迅速上升。

和日本不同，韩国劳动力的流动率较高。70年代末，韩国劳动者的离职率和就职率达4—5%。

六、基础设施建设和地域开发

60年代初，韩国的基础设施还非常落后。为了实现工业化，首先应该改善相关的基础设施。在60年代，韩国政府把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与工业化有关的电力设施、交通设施和通信设施建设上。进入70年代以后，随着1972年实施第1次国土综合开发计划，开始重视地区间均衡开发问题。但总的来说，在60年代和70年代的基础设施建设中，韩国政府始终把效率放在了首位，而公平和均衡始终处于第二位。

（一）电力开发

60年代初，电力不足成为韩国工业化的重要限制因素。因此，从60年代初开始，韩国政府推进了大规模的电力开发事业。在60年代，电力开发的重点放在了建设周期短的火力发电站建设上。但进入70年代以后，由于国际原油价格的上升，韩国把电力开发的重点从火力发电转向了水力发电和原子能发电上。

1961—1979年之间，韩国的发电能力有了巨大的增加，设备能力从36.7万KW增加到800万KW，增加了22倍。实际发电量从1961年的1770GWH增加到1979年的35600GWH，增加了约20倍。1968年以后，基本解决了电力不足问题。

在朴正熙政权时代，电力投资占全部固定资产投资的10%左右。电力开发投资所需巨额资金，有50%左右靠对外借款，另50%靠财政投融资资金筹集。

（二）交通设施

1961—1979年之间，韩国的货物运输量和旅客运输量平均增

加率分别为 13%和 11%。期间 铁路、公路、海运和航空运输都有了很大的发展。铁路建设的重点是新建铁路和原有铁路的电铁化和复线化。70 年代以后,随着公路建设的发展,公路运输代替铁路运输占据了主导地位。公路总长从 1962 年的 27169 公里增加到 1979 年的 46333 公里。从 60 年代末开始,高速公路建设有了迅速的发展。在此期间 建成了京仁、京釜、湖南、永东等高速公路。1979 年高速公路总长达 1225 公里。

在港口建设方面也投入了大量资金,港口货物吞吐能力从 1961 年的 900 万 M/T 增加到 1979 年的 7500 万 M/T 增加了 8.3 倍。

航空运输也得到迅速发展。国际航空飞机数量从 60 年代初的 6 架增加到 1979 年的 38 架。此外,机场建设也取得了很大进展。

(三) 通信设施

60 年代至 70 年代,韩国的通信设施发展也非常迅速,邮局、市内电话、长途电话、电报等通信设施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

邮局数量从 1961 年的 864 所增加到 1979 年的 7043 所 邮件数量从人均 6.2 件增加到人均 27.3 件。

通信部门投资的 60%用在了市内电话建设上。1961—1979 年之间 电话数量以年均 18%的速度增加 每 100 人电话拥有量从 5 部增加到 63 部。

(四) 地域开发

随着工业化进展,人口城市化现象十分突出,地区间的差距也逐渐拉大。但地区间均衡发展问题,当时还没有得到重视。非均衡发展战略,是朴正熙政权时代一贯的政策基调。

在这一政策基调下,地域开发采取了据点式开发战略,即通过工业团地建设,带动周边地区的发展。

第三节 80 年代以后稳定增长时期

经过 60 年代和 70 年代的高速成长期之后,韩国经济积累了许多问题。非均衡高速成长战略,仅适用于经济起飞阶段而不适用于稳定发展阶段。韩国在 60 年代和 70 年代完成了经济起飞,80 年代以后进入了稳定发展阶段。在稳定发展阶段的初期,首先要解决经济起飞阶段遗留下来的许多结构性问题。韩国 80 年代初期的经济调整,正是带有这种性质。

一、调整期的财政、货币政策

70 年代的高速成长带来了宏观经济的不均衡。对原材料的外依赖性很高的韩国经济,因 70 年代的两次世界石油危机,导致高通货膨胀和国际收支恶化。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80 年代初韩国实施了经济安定化政策。这一次的经济安定化政策同以往简单的紧缩政策不同。首先,除了在财政、金融方面采取紧缩政策外,采取了减少对出口的优惠政策以及调整重化学工业投资等实质性措施。其次,为了强化市场机制,采取了金融自律化、进口自由化等措施,并制定了公正交易法。可见,这一次的经济调整具有政策改革的性质。

首先,作为紧缩财政的措施,缩小了公共投资规模,甚至采取了冻结公务员工资的措施。结果财政赤字规模大幅减少,1987 年出现了财政黑字。

在货币政策方面,采取了提高利率、减少政策性信贷等紧缩措施。结果货币增加率从 1976—1982 年之间的 30% 下降到 1983—1986 年的 15%。

在紧缩财政和货币的政策下,物价逐渐趋于稳定。物价上升率从 1981—1982 年的 25% 下降到 1983—1987 年的 2.8%。

二、经济自由化政策

(一) 金融自律化

在 60 年代和 70 年代，金融资源的分配完全受到政府的控制。这种金融制度可能在经济起飞阶段起到了积极作用，但在稳定发展阶段，这种金融制度已不完全适用，因而金融改革被提了出来。

在 1981—1983 年之间，韩国政府促进了商业银行的民营化，并减少了对银行内部经营的干预。同时提高了政策性信贷的利率。出口优惠信贷比重也从 1973—1981 年的 13.3% 减少到 1982—1986 年的 10.2%。90 年代这一比重下降到 2%。

尽管对出口和重工业的政策性信贷逐渐减少，但由于增加了对中小企业的政策性信贷，因而金融自律化程度还是受到一定的限制。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比重从 1983 年的 33% 增加到 1993 年的 59%。可见，韩国的金融自律化到目前还远没有完成。

(二) 进口自由化

对国内企业的过度保护，最终不利于企业竞争力的提高。因而从 1984 年开始，韩国促进了进口自由化。韩国政府制定了“五年进口自由预示计划”，分阶段推进了进口自由化。1986 年出现经常收支黑字以后，进口自由化的速度更加加快。进口自由化率从 1983 年的 90% 增加到 1994 年的 99%。机械、电器、钢铁和化工产品实现了完全自由化。单纯平均关税税率也从 1983 年的 24% 下降到 1994 年的 8%。

(三) 投资自由化

为了提高国内市场的竞争性，除进口自由化之外，又采取了外国人投资自由化措施。1984 年修改“外资导入法”之后，撤销了对外国人股份比重及转出利润的限制，引入了自动承认制度。之后，逐步扩大了外国人直接投资领域。80 年代末实现了制造业的外国人投资完全自由化。从 1989 年开始促进了服务领域的外国人投资

自由化。

80年代金融、资本市场的开放也有了一定的进展。1981年允许韩国国内投资信托会社发行外国人专用受益券。1985年允许韩国企业在海外发行可转换债券。

1992年以后 为了适应 WTO 体制和 1996年加入 OECD 开放了股票市场，允许外国人直接投资于韩国股市。股票市场的开放，意味着韩国投资自由化进入新的阶段。

三、产业结构调整政策

（一）调整对重化学工业的投资

70年代实行重化学工业化政策以来，重工业投资比重加大，1976—1979年之间，制造业设备投资的77%集中于重工业。对重工业投资的过分膨胀，导致生产能力过剩和投资效率下降，并带来了轻重工业之间的投资不均衡问题。为此 韩国政府从1979年5月至1980年10月之间，进行了三次投资调整，1983年完成了调整工作。

（二）改变政府介入方式

进入80年代后，韩国政府逐渐认识到，政府过分介入是导致产业结构不合理的主要原因，因而开始从直接介入向间接介入转化。1981年缩减了对主要产业的税收和信贷优惠，同时加强了对企业技术开发的支援。原来主要用于重工业设备投资的国民投资基金，也转向主要用于企业购买国产设备。

1986年制定“工业发展法”之后 政府介入领域严格限制在以下两种情况：第一，对还不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战略产业，政府通过技术开发等间接支援方式进行介入；第二，对夕阳产业的结构调整 政府可以适当介入。

（三）农业结构调整政策

进入80年代以后，韩国的农业政策基调从以粮食增产为主的

政策转向了以提高农业收入为主。因为大米已实现了自给，而且大米消费量呈逐年下降趋势。另外，作为稳定物价的一个环节，部分修正了高米价政策，并逐步开放了农产品市场。

农产品市场开放是对韩国农业的严重挑战，因此，农业结构调整势在必行。韩国农业结构调整的核心是农业经营的规模化，因为经营规模小是韩国农业的最大弱点。为此，1990年韩国政府出台了“农渔村特别措置法”，缓和了农地所有上限，并允许农地的租赁。1994年废除了农地所有上限制，制定了新的“农地法”。

为了实现农业的大规模机械化经营，扩大了农地整理和水利设施建设投资，并培育了一批委托会社等农业专业企业。1992年制定了“农渔村结构改善长期计划”(1992—2001年)投资重点放在了农村的复合产业化和农业人力开发上。对农业的财政支援也从收入补偿性向强化竞争力方向转化。

四、科学技术政策

经过60年代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和70年代的资本密集型产业发展等两个工业化发展阶段之后，韩国工业从80年代开始进入了技术密集型产业发展阶段。

在80年代初期，韩国企业主要依赖引进技术，自行开发的积极性和能力都十分缺乏。

但8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企业需要的技术档次的提高，引进技术受到发达国家技术保护主义的限制。所以，韩国政府和企业开始重视技术开发问题。

韩国政府通过制定“工业发展法”加强了对企业技术开发的支援。在国际竞争压力和政府政策的推动下，以大财团为中心的韩国企业，对技术开发的投资有了明显增加。研究开发费占GNP的比重从1980年的0.77%上升到1990年的1.95%，1993年又猛增至2.33%。企业附属研究所从1985年的183个增加到1993年